

证券代码：834014

证券简称：特瑞斯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2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延河中路22号一楼4号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8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许颀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高管及监事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11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2022年8月30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

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1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亚媛、周旭东、凌旭峰、徐立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前期财务报表会计差错进行更正。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2-1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亚媛、周旭东、凌旭峰、徐立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更正<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谨慎地反映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信息披露的准确性，现对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相应内容进行更正，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更

正后)》(公告编号：2022-11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亚媛、周旭东、凌旭峰、徐立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 2022 年 8 月 30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2-11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亚媛、周旭东、凌旭峰、徐立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天健审[2022]15-56号)。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亚媛、周旭东、凌旭峰、徐立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进行了审核、鉴证，并出具了《关于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15-58号）。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亚媛、周旭东、凌旭峰、徐立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控情况进行了鉴证，出具了《关于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15-57号）。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亚媛、周旭东、凌旭峰、徐立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了该报告出具了《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15-59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亚媛、周旭东、凌旭峰、徐立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